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一三五號

電話：(〇二) 二二二六三六三〇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7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11		-
	(一) 公 司 沿 革	11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1~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1~13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3~25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5~26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26~52		六~二六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2~53		二七
	(八) 質 抵 押 資 產	53		二八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3~54		二九
	(十) 重 大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外 幣 金 融 資 產 及 負 債 之 匯 率 資 訊	54~55		三十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6、65~68		三一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6、65~68		三一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6~57、69		三一
	4.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56、67		三一
	(十四) 部 門 資 訊	57		三二
	(十五) 首 次 採 用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57~64		三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839 仟元及 157,38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3.95%及 3.27%；其負債總額分別為 29,631 仟元及 23,052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 9.99%及 4.36%；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失分別為 6,022 仟元及 3,63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 24.12%及 138.92%。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 974,283 元，及其相關投資收益 1,136 仟元，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會計師 戴 信 維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68,412	38	\$ 1,506,106	37	\$ 1,902,188	40	\$ 1,916,100	3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	-	\$ -	-	\$ -	-	\$ 8,449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36,418	6	241,470	6	299,096	6	283,394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927	-	3,674	-	1,501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1,891	-	2,037	-	815	-	1,745	-	2150	應付票據	-	-	-	-	-	-	2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185,018	5	215,293	5	288,013	6	366,511	7	2170	應付帳款	133,187	3	121,067	3	210,633	5	239,432	5
1200	其他應收款	13,456	-	14,745	-	28,197	1	33,182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37,996	3	126,832	3	210,322	4	242,724	5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804	-	450	-	63	-	24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	96,097	2	95,668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140,355	3	145,552	4	145,626	3	153,088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709	-	1,709	-	3,509	-	3,50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138	1	13,960	-	13,524	-	9,22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434	1	5,399	-	2,927	-	4,16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69,492	53	2,139,613	52	2,677,522	56	2,763,264	56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92,253	7	258,681	6	524,989	11	593,967	12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935,434	23	929,719	23	974,283	20	973,148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2	-	1,005	-	1,257	-	2,37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474,008	12	486,520	12	556,565	11	603,434	12	2645	存入保證金	3,388	-	3,006	-	2,459	-	1,97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二)	291,850	7	293,129	7	258,079	5	225,996	5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310	-	4,011	-	3,716	-	4,349	-
1802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1	-	225	-	3,933	-	5,417	-	2XXX	負債總計	296,563	7	262,692	6	528,705	11	598,316	12
1821	電腦軟體	31	-	225	-	3,933	-	5,417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21,224	1	22,610	1	27,270	1	28,941	1	3110	普通股股本	2,069,453	51	2,069,453	51	2,069,453	43	2,105,163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617	1	69,622	2	95,588	2	97,355	2	3200	資本公積	612,483	15	610,094	15	608,830	13	618,939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保留盈餘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137,948	3	138,386	3	212,723	5	213,462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3,020	17	693,020	17	633,615	13	633,615	1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422	-	5,914	-	7,392	-	7,885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121	-	9,121	-	22,328	-	22,32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27,534	47	1,946,125	48	2,135,833	44	2,155,638	44	3350	未分配盈餘	459,017	11	487,995	12	952,745	20	987,092	20
1XXX	資 產 總 計	\$ 4,097,026	100	\$ 4,085,738	100	\$ 4,813,355	100	\$ 4,918,902	10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61,158	28	1,190,136	29	1,608,688	33	1,643,035	33
										3400	其他權益	(263)	-	(4,269)	-	(2,321)	-	-	-
										3500	庫藏股票	(42,368)	(1)	(42,368)	(1)	-	-	(46,551)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800,463	93	3,823,046	94	4,284,650	89	4,320,586	88
										3XXX	權益總計	3,800,463	93	3,823,046	94	4,284,650	89	4,320,586	8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097,026	100	\$ 4,085,738	100	\$ 4,813,355	100	\$ 4,918,90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楊瑞祥

會計主管：李森盛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 280,663	100	\$ 393,597	100
	營業成本			
5110	<u>164,439</u>	<u>58</u>	<u>241,162</u>	<u>61</u>
5900	<u>116,224</u>	<u>42</u>	<u>152,435</u>	<u>39</u>
	營業費用			
6100	63,678	23	68,668	18
6200	28,971	10	26,082	7
6300	58,135	21	56,079	14
6000	<u>150,784</u>	<u>54</u>	<u>150,829</u>	<u>39</u>
6900	(<u>34,560</u>)	(<u>12</u>)	<u>1,606</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11,903	4	7,546	2
7020	1,031	1	(3,944)	(1)
7050	(8)	-	-	-
7060	585	-	1,136	-
7000	<u>13,511</u>	<u>5</u>	<u>4,73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 (損) 利	(\$ 21,049)	(7)	\$ 6,344	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二)	<u>7,929</u>	<u>3</u>	<u>1,421</u>	<u>-</u>
8200	本期淨 (損) 利	<u>(28,978)</u>	<u>(10)</u>	<u>4,923</u>	<u>1</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263	-	(2,32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u>2,743</u>	<u>1</u>	<u>-</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 計	<u>4,006</u>	<u>1</u>	<u>(2,321)</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972)</u>	<u>(9)</u>	<u>\$ 2,602</u>	<u>1</u>
	淨 (損) 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28,978)</u>	<u>(10)</u>	<u>\$ 4,923</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24,972)</u>	<u>(9)</u>	<u>\$ 2,602</u>	<u>1</u>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 三)				
9710	基 本	<u>(\$ 0.14)</u>		<u>\$ 0.02</u>	
9810	稀 釋	<u>(\$ 0.14)</u>		<u>\$ 0.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楊瑞祥

會計主管：李焱盛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5,163	\$ 618,939	\$ 633,615	\$ 22,328	\$ 987,092	\$ 1,643,035	\$ -	(\$ 46,551)	\$ 4,320,58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06	-	-	-	-	-	-	306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4,923	4,923	-	-	4,923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321)	-	(2,321)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23	4,923	(2,321)	-	2,602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38,844)	(38,844)
L3	庫藏股註銷	(35,710)	(10,415)	-	-	(39,270)	(39,270)	-	85,395	-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69,453	\$ 608,830	\$ 633,615	\$ 22,328	\$ 952,745	\$ 1,608,688	(\$ 2,321)	\$ -	\$ 4,284,650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69,453	\$ 610,094	\$ 693,020	\$ 9,121	\$ 487,995	\$ 1,190,136	(\$ 4,269)	(\$ 42,368)	\$ 3,823,046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2,389	-	-	-	-	-	-	2,389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	(28,978)	(28,978)	-	-	(28,978)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006	-	4,006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978)	(28,978)	4,006	-	(24,972)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69,453	\$ 612,483	\$ 693,020	\$ 9,121	\$ 459,017	\$ 1,161,158	(\$ 263)	(\$ 42,368)	\$ 3,800,4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楊瑞祥

會計主管：李森盛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 21,049)	\$ 6,34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202	596
A20100	折舊費用	13,761	16,391
A20200	攤銷費用	1,631	2,411
A20900	財務成本	8	-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06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568	(5,65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585)	(1,136)
A21200	利息收入	(3,519)	(4,11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43	1,31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858	540
A29900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89	85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5,052	(15,702)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146	930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30,233	78,5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463	5,061
A31200	存貨減少	4,685	6,2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9,266)	(4,08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增加	(2,747)	1,501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	(2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472	(26,9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265	(31,2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035	(1,23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445	30,8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61)	(\$ 37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084</u>	<u>30,44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345	4,040
B019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4)	(2,77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4	73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	(25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90</u>	<u>1,42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82	48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8)	(8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38,84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44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74</u>	<u>(46,89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42)</u>	<u>1,11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2,306	(13,91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06,106</u>	<u>1,916,10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68,412</u>	<u>\$ 1,902,1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楊瑞祥

會計主管：李焱盛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七十九年一月，主要業務為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製造及研發。本公司股票於八十六年五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八十九年九月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2009)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

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表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三。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四），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 月 一 日	
本公司	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圓毅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圓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圓鼎投資)	一般投資業	-	-	100.00%	100.00%	註一
本公司	圓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圓曜投資)	一般投資業	-	-	100.00%	100.00%	註一
本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 EUROPE B.V.	電腦週邊設備及多媒 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圓剛多媒體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計算機系統集成、無 線視頻電子產品等 之設計、製作及銷 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美國)	電腦週邊設備及多媒 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日本)	電腦系統設備相關產 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註一：自一〇一年十月十六日起因與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而消滅。

為降低管理成本，增加營運績效，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一年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圓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圓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圓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圓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一〇一年十月十六日。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839 仟元及 157,38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3.95% 及 3.27%；其負債總額分別為 29,631 仟元及 23,052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 9.99% 及 4.36%；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失分別為 6,022 仟元及 3,63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 24.12% 及 138.92%。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

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於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

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

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八)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所得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61,617 仟元、69,622 仟元、95,588 仟元及 97,355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

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分別尚有 27,001 仟元、18,400 仟元、15,000 仟元及 15,000 仟元之投資抵減稅額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85,018 仟元、215,293 仟元、288,103 仟元及 366,511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3,654 仟元、3,520 仟元、6,045 仟元及 5,568 仟元後之淨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93	\$ 487	\$ 648	\$ 34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0,109	204,619	160,595	238,857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1,367,610</u>	<u>1,301,000</u>	<u>1,740,945</u>	<u>1,676,900</u>
	<u>\$1,568,412</u>	<u>\$1,506,106</u>	<u>\$1,902,188</u>	<u>\$1,916,10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1.3%	0%-1.3%	0%-1.3%	0%-1.3%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3%-0.95%	0.82%-0.94%	0.56%-0.95%	0.87%-0.9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一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一)	\$ 810	\$ -	\$ 1,045	\$ 6,060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u>235,608</u>	<u>241,470</u>	<u>298,051</u>	<u>277,33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u>\$ 236,418</u>	<u>\$ 241,470</u>	<u>\$ 299,096</u>	<u>\$ 283,394</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一流動</u>				
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 (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一)	<u>\$ 927</u>	<u>\$ 3,674</u>	<u>\$ 1,501</u>	<u>\$ -</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u>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0.15	~	102.4.29		EUR 800/NTD 30,268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2.3.19	~	102.9.27		EUR 650/NTD 24,998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2.20	~	102.4.2		EUR 600/NTD 23,04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1.19	~	102.5.28		EUR 550/NTD 20,477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2.2.25	~	102.8.27		EUR 500/NTD 19,568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2.1.15	~	102.7.29		EUR 550/NTD 15,462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0.15	~	102.4.29		EUR 800/NTD 30,268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2.20	~	102.6.27		EUR 600/NTD 23,029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1.19	~	102.5.28		EUR 550/NTD 20,477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7.31	~	102.1.29		EUR 500/NTD 18,392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8.20	~	102.2.27		EUR 380/NTD 14,079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7.16	~	102.1.28		EUR 320/NTD 11,724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2	~	101.6.27		EUR 850/NTD 33,23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3.14	~	101.9.27		EUR 720/NTD 27,639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0.11.28	~	101.5.28		EUR 450/NTD 18,135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0.11.22	~	101.5.28		EUR 440/NTD 17,892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2.20	~	101.8.27		EUR 440/NTD 17,112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0.12.13	~	101.6.27		EUR 370/NTD 14,696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1.31	~	101.7.27		EUR 300/NTD 11,635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台幣	101.2.7	~	101.7.27		EUR 140/NTD 5,410

(接次頁)

(承前頁)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台幣	100.10.17-101.4.27	EUR 674/NTD 27,886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台幣	100.9.27-101.3.27	EUR 640/NTD 26,202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台幣	100.10.26-101.4.27	EUR 600/NTD 24,964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台幣	100.11.28-101.5.28	EUR 450/NTD 18,135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台幣	100.11.22-101.5.28	EUR 440/NTD 17,892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台幣	100.12.13-101.6.27	EUR 370/NTD 14,696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台幣	100.10.7-101.3.27	EUR 350/NTD 14,242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142	\$ 1,753	\$ 815	\$ 1,368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749	284	-	377
	<u>\$ 1,891</u>	<u>\$ 2,037</u>	<u>\$ 815</u>	<u>\$ 1,745</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88,672	\$ 218,813	\$ 294,058	\$ 372,079
減：備抵呆帳	(3,654)	(3,520)	(6,045)	(5,568)
	<u>\$ 185,018</u>	<u>\$ 215,293</u>	<u>\$ 288,013</u>	<u>\$ 366,511</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增值稅	\$□ 7,684	\$□ 9,900	\$□ 18,139	\$□ 23,885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2,630	1,865	5,808	7,178
應收利息	1,555	1,381	1,692	1,616
其 他	1,587	1,599	2,558	503
	<u>\$ 13,456</u>	<u>\$ 14,745</u>	<u>\$ 28,197</u>	<u>\$ 33,18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決定其信用額度。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除下表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5%。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A公司	\$ 65,959	\$ 75,558	\$ 112,083	\$ 166,727
B公司	21,103	(註)	18,644	(註)
C公司	14,933	14,899	14,773	16,597
D公司	12,328	(註)	(註)	(註)
E公司	(註)	14,686	(註)	(註)
F公司	(註)	(註)	30,724	51,100
G公司	(註)	(註)	21,115	(註)

註：未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5%。

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3,520	\$ 5,56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02	596
減：本期實際沖銷	(93)	(93)
外幣換算差額	25	(26)
期末餘額	<u>\$ 3,654</u>	<u>\$ 6,045</u>

九、存 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製成品	\$ 42,904	\$ 45,536	\$ 50,775	\$ 57,105
在製品	16,239	15,267	26,821	20,870
原物料	81,212	84,749	68,030	75,113
	<u>\$ 140,355</u>	<u>\$ 145,552</u>	<u>\$ 145,626</u>	<u>\$ 153,088</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4,439 仟元及 241,162 仟元。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143 仟元及 1,316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上市(櫃)公司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935,434</u>	<u>\$ 929,719</u>	<u>\$ 974,283</u>	<u>\$ 973,148</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1%	35.90%	35.84%	35.84%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850,454</u>	<u>\$ 760,655</u>	<u>\$1,052,989</u>	<u>\$ 981,609</u>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總資產	<u>\$3,082,837</u>	<u>\$3,110,748</u>	<u>\$3,483,780</u>	<u>\$3,596,039</u>
總負債	<u>\$ 504,463</u>	<u>\$ 518,713</u>	<u>\$ 771,242</u>	<u>\$ 875,006</u>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本期營業收入	<u>\$426,990</u>	<u>\$449,414</u>
本期淨利	<u>\$ 1,540</u>	<u>\$ 1,029</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7,555</u>	<u>(\$ 9,524)</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自有土地	\$ 181,821	\$ 181,821	\$ 203,023	\$ 218,479
建築物	182,800	184,858	208,422	230,102
機器設備	96,593	103,777	119,896	126,602
電腦及辦公設備	5,605	6,634	10,179	11,013
運輸設備	3,500	4,142	6,129	6,798
租賃改良物	1,449	1,638	1,947	2,161
其他設備	2,240	3,650	6,969	8,279
	<u>\$ 474,008</u>	<u>\$ 486,520</u>	<u>\$ 556,565</u>	<u>\$ 603,434</u>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腦及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 改良物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8,479	\$ 397,916	\$ 198,907	\$ 47,023	\$ 15,835	\$ 4,278	\$ 18,862	\$ 901,300
增添	-	154	729	756	-	-	130	1,769
處分	-	-	(130)	(123)	-	-	-	(253)
淨兌換差額	-	-	4	(30)	(9)	(98)	-	(133)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15,456)	(24,579)	-	-	-	-	-	(40,035)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203,023</u>	<u>\$ 373,491</u>	<u>\$ 199,510</u>	<u>\$ 47,626</u>	<u>\$ 15,826</u>	<u>\$ 4,180</u>	<u>\$ 18,992</u>	<u>\$ 862,648</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1,821	\$ 319,684	\$ 200,245	\$ 46,835	\$ 15,777	\$ 2,439	\$ 16,341	\$ 783,142
增添	-	-	307	42	-	130	-	479
處分	-	-	-	(686)	-	-	(1,638)	(2,324)
淨兌換差額	-	-	-	30	8	(190)	4	(148)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81,821</u>	<u>\$ 319,684</u>	<u>\$ 200,552</u>	<u>\$ 46,221</u>	<u>\$ 15,785</u>	<u>\$ 2,379</u>	<u>\$ 14,707</u>	<u>\$ 781,14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167,814)	(\$ 72,305)	(\$ 36,010)	(\$ 9,037)	(\$ 2,117)	(\$ 10,583)	(\$ 297,866)
處分	-	-	130	76	-	-	-	206
轉移至投資性不動產	-	7,409	-	-	-	-	-	7,409
折舊費用	-	(4,664)	(7,437)	(1,525)	(655)	(128)	(1,439)	(15,848)
淨兌換差額	-	-	(2)	12	(5)	12	(1)	16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u>	<u>(\$ 165,069)</u>	<u>(\$ 79,614)</u>	<u>(\$ 37,447)</u>	<u>(\$ 9,697)</u>	<u>(\$ 2,233)</u>	<u>(\$ 12,023)</u>	<u>(\$ 306,083)</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134,826)	(\$ 96,468)	(\$ 40,201)	(\$ 11,635)	(\$ 801)	(\$ 12,691)	(\$ 296,622)
處分	-	-	-	686	-	-	1,272	1,958
折舊費用	-	(2,058)	(7,493)	(1,090)	(655)	(140)	(1,046)	(12,482)
淨兌換差額	-	-	2	(11)	5	11	(2)	5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u>	<u>(\$ 136,884)</u>	<u>(\$ 103,959)</u>	<u>(\$ 40,616)</u>	<u>(\$ 12,285)</u>	<u>(\$ 930)</u>	<u>(\$ 12,467)</u>	<u>(\$ 307,141)</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

提折舊：

建築物	五至五十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電腦及辦公設備	一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至七年
租賃改良物	一至十五年
其他設備	一至三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十九。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 291,850</u>	<u>\$ 293,129</u>	<u>\$ 258,079</u>	<u>\$ 225,996</u>
				<u>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u>
<u>成 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226,57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40,035</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266,614</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u>\$341,923</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341,923</u>
<u>累計折舊</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583)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7,409)
折舊費用				<u>(543)</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8,535)</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48,794)
折舊費用				<u>(1,279)</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0,07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五十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95,541 仟元、506,101 仟元、392,189 仟元及 366,240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電腦軟體	\$ 31	\$ 225	\$ 3,933	\$ 5,417
其他無形資產	<u>21,224</u>	<u>22,610</u>	<u>27,270</u>	<u>28,941</u>
	<u>\$ 21,255</u>	<u>\$ 22,835</u>	<u>\$ 31,203</u>	<u>\$ 34,358</u>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149	\$ 34,829	\$ 50,978
單獨取得	250	-	250
淨兌換差額	<u>-</u>	<u>(162)</u>	<u>(162)</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6,399</u>	<u>\$ 34,667</u>	<u>\$ 51,066</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15	\$ 34,567	\$ 37,182
單獨取得	-	5	5
淨兌換差額	<u>1</u>	<u>166</u>	<u>167</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616</u>	<u>\$ 34,738</u>	<u>\$ 37,35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732)	(\$ 5,888)	(\$ 16,620)
攤銷費用	(884)	(1,527)	(2,411)
轉列其他費用	(850)	-	(850)
淨兌換差額	<u>-</u>	<u>18</u>	<u>18</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2,466)</u>	<u>(\$ 7,397)</u>	<u>(\$ 19,863)</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390)	(\$ 11,957)	(\$ 14,347)
攤銷費用	(106)	(1,525)	(1,631)
轉列其他費用	(89)	-	(89)
淨兌換差額	<u>-</u>	<u>(32)</u>	<u>(32)</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585)</u>	<u>(\$ 13,514)</u>	<u>(\$ 16,099)</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三至五年
其他無形資產	四至十五年

十四、存出保證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法院訴訟保證金	\$ 125,650	\$ 125,650	\$ 200,000	\$ 200,000
其他	<u>12,298</u>	<u>12,736</u>	<u>12,723</u>	<u>13,462</u>
	<u>\$ 137,948</u>	<u>\$ 138,386</u>	<u>\$ 212,723</u>	<u>\$ 213,462</u>

法院訴訟保證金，主要係其他公司等所製造之產品侵害本公司之專利，因此對其提出侵權假扣押聲請之擔保金。

十五、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無擔保借款				
一信用額度借款	<u>\$ -</u>	<u>\$ -</u>	<u>\$ -</u>	<u>\$ 8,449</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0.02%。

十六、其他應付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9,934	\$ 32,552	\$ 91,159	\$ 120,821
其他應付費用	34,467	37,876	28,213	30,209
應付權利金	20,075	13,212	44,509	37,200
應付休假給付	10,391	10,515	12,123	10,244
其他	<u>33,129</u>	<u>32,677</u>	<u>34,318</u>	<u>44,250</u>
	<u>\$ 137,996</u>	<u>\$ 126,832</u>	<u>\$ 210,322</u>	<u>\$ 242,724</u>

十七、負債準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保固一流動	<u>\$ 1,709</u>	<u>\$ 1,709</u>	<u>\$ 3,509</u>	<u>\$ 3,509</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因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子公司之員工，係配合當地法令規定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4,552 仟元及 3,927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20,000</u>	<u>320,000</u>	<u>320,000</u>	<u>320,000</u>
額定股本	<u>\$3,200,000</u>	<u>\$3,200,000</u>	<u>\$3,200,000</u>	<u>\$3,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206,945</u>	<u>206,945</u>	<u>206,945</u>	<u>210,516</u>
已發行股本	<u>\$2,069,453</u>	<u>\$2,069,453</u>	<u>\$2,069,453</u>	<u>\$2,105,16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603,581	\$ 603,581	\$ 603,581	\$ 613,996
員工認股權	6,127	6,127	5,209	4,903
庫藏股票交易	2,735	346	-	-
受贈資產	<u>40</u>	<u>40</u>	<u>40</u>	<u>40</u>
	<u>\$ 612,483</u>	<u>\$ 610,094</u>	<u>\$ 608,830</u>	<u>\$ 618,939</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 溢價	員工認股權	庫藏股票 交易	受贈資產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613,996	\$ 4,903	\$ -	\$ 40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306	-	-
註銷庫藏股票	(10,415)	-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603,581</u>	<u>\$ 5,209</u>	<u>\$ -</u>	<u>\$ 40</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603,581	\$ 6,127	\$ 346	\$ 40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權益之資本 公積變動數	-	-	2,389	-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603,581</u>	<u>\$ 6,127</u>	<u>\$ 2,735</u>	<u>\$ 4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先依法完納所得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金百分之十，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時，得免繼續提存，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1.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二十，員工紅利提撥比例授權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之，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員工。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低於百分之三。
3. 尚有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並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

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的百分之十。股東股息及紅利數額視公司營運狀況需要，由董事會依前項規定擬案提請股東大會決議分派之。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帳列虧損，故不擬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67 仟元及 133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1.6%與 2.3%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一〇一年度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

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十四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67	\$ 59,405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269	(13,207)		
現金股利	81,798	413,891	\$ 0.4	\$ 2.0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十四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	\$ -	\$ 20,000	\$ -
董監事酬勞	-	-	10,000	-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一〇〇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20,000	\$ 10,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7,911</u>	<u>11,261</u>
	<u>\$ 2,089</u>	<u>(\$ 1,261)</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〇一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轉入造成保留盈餘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4,269)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63	(2,3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2,743</u>	<u>-</u>
期末餘額	<u>(\$ 263)</u>	<u>(\$ 2,321)</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股數	-	1,991	1,991
本期增加	-	1,580	1,580
本期減少	-	<u>3,571</u>	<u>3,571</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數	<u>-</u>	<u>-</u>	<u>-</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股數	<u>2,451</u>	<u>-</u>	<u>2,451</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數	<u>2,451</u>	<u>-</u>	<u>2,451</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收 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商品銷售收入	\$273,987	\$386,430
勞務收入	<u>6,676</u>	<u>7,167</u>
	<u>\$280,663</u>	<u>\$393,597</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投資性不動產	\$□ 4,451	\$□ 2,89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518	4,116
其 他	<u>3,934</u>	<u>540</u>
	<u>\$ 11,903</u>	<u>\$ 7,54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59)	(\$ 54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04	(1,07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2,598	(630)
什項支出	(1,312)	(1,697)
	<u>\$ 1,031</u>	<u>(\$ 3,944)</u>

(三)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482	\$ 15,848
投資性不動產	1,279	543
無形資產(包含於營業成本及 營業費用)	<u>1,631</u>	<u>2,411</u>
合 計	<u>\$ 15,392</u>	<u>\$ 18,80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137	\$ 7,414
營業費用	5,345	8,434
營業外支出	<u>1,279</u>	<u>543</u>
	<u>\$ 13,761</u>	<u>\$ 16,39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69
營業費用	<u>1,631</u>	<u>2,342</u>
	<u>\$ 1,631</u>	<u>\$ 2,41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u>\$ 4,552</u>	<u>\$ 3,927</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 付	<u>\$ -</u>	<u>\$ 306</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其他員工福利	<u>\$111,605</u>	<u>\$111,07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958	\$ 23,984
營業費用	<u>95,199</u>	<u>91,319</u>
	<u>\$116,157</u>	<u>\$115,303</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82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u>	<u>(56)</u>
	<u>7</u>	<u>767</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7,922</u>	<u>65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929</u>	<u>\$ 1,421</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七年度以 後未分配盈 餘	<u>\$ 459,017</u>	<u>\$ 487,995</u>	<u>\$ 952,745</u>	<u>\$ 987,09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73,738</u>	<u>\$ 73,738</u>	<u>\$ 34,992</u>	<u>\$ 36,516</u>

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4.3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5.11%，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核准並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我國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列示如下：

公 司 名 稱	截 至 年 度
圓剛科技公司	九十八年度
圓毅投資公司	九十九年度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14)</u>	<u>\$ 0.02</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14)</u>	<u>\$ 0.0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u>(\$ 28,978)</u>	<u>\$ 4,92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28,978)</u>	<u>\$ 4,923</u>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04,494	207,340
員工分紅	-	6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4,494</u>	<u>208,00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由於本公司之認股權執行價格高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並未假設該認股權已被執行。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1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以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員工以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具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員工為限。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各年度行使之比例如下：

1. 發行滿二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30% 之認股權利。
2. 發行滿三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60% 之認股權利。
3. 發行滿四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95% 之認股權利。
4. 發行滿五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100% 之認股權利。

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000	\$ 53.3	10,000	\$ 53.3
本期給與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0</u>		<u>10,000</u>	
期末可執行	<u>10,000</u>		<u>10,000</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53.3	0.7	\$53.3	0.95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53.3	1.7	\$53.3	1.95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二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72.70 元
執行價格	60.00 元
預期波動率	45.18%
存續期間	2,147 天
預期股利率	6.18%
無風險利率	3.0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仟元及 306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係採自行研發生產的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35,608	\$ -	\$ -	\$ 235,608
衍生工具—遠期 外匯合約	-	810	-	810
合 計	<u>\$ 235,608</u>	<u>\$ 810</u>	<u>\$ -</u>	<u>\$ 236,418</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遠期 外匯合約	\$ -	\$ 927	\$ -	\$ 927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合 計	\$ 241,470	\$ -	\$ -	\$ 241,4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遠期 外匯合約	\$ -	\$ 3,674	\$ -	\$ 3,674
---	------	----------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衍生工具—遠期 外匯合約 合 計	\$ 298,051	\$ -	\$ -	\$ 298,0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遠期 外匯合約	\$ -	\$ 1,501	\$ -	\$ 1,501
---	------	----------	------	----------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衍生工具—遠期 外匯合約 合 計	\$ 277,334	\$ -	\$ -	\$ 277,334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主要係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 (2)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36,418	\$ 241,470	\$ 299,096	\$ 283,394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906,725	1,876,567	2,431,936	2,531,00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927	3,674	1,501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274,571	250,905	423,414	492,62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損失，合併公司密切注意匯率變動，視實際資金之需求以及匯率之高低，決定外幣部位，以降低營運風險，同時透過承作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一〇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u>資 產</u>				
美 金	\$ 147,150	\$ 146,975	\$ 221,877	\$ 223,247
歐 元	147,935	148,748	265,333	284,334
<u>負 債</u>				
美 金	88,305	76,617	141,433	160,567
歐 元	2,959	3,807	3,047	11,477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美金	\$ 2,942 (i)		\$ 4,022 (i)	
歐元	7,249 (ii)		13,114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歐元計價應收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1,495,687	\$1,429,077	\$1,949,021	\$1,884,977
—金融負債	-	-	-	8,449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200,109	204,589	160,595	238,857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定期存款及銀行借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另外，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

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500 仟元及 401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價格暴險。

價格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價格上漲／下跌 0.5%，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1,178 仟元及增加／減少 1,49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4%、55%、67% 及 7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另有銀行綜合融資額度可運用，因此流動性風險並不大。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關聯企業	<u>\$ 741</u>	<u>\$ 15</u>	<u>\$ -</u>	<u>\$ -</u>

對關係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十二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關聯企業	<u>\$ 747</u>	<u>\$ 1,199</u>	<u>\$ -</u>	<u>\$ 16</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短期員工福利	\$ 5,016	\$ 4,087
退職後福利	162	162
	<u>\$ 5,178</u>	<u>\$ 4,24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土地	\$ -	\$ 172,543	\$ 172,543	\$ 172,543
房屋及建築－淨額	-	146,178	148,924	149,839
	<u>\$ -</u>	<u>\$ 318,721</u>	<u>\$ 321,467</u>	<u>\$ 322,382</u>

二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與各家銀行往來間授信融資等，依一般銀行慣例須開立之本票計 588,620 仟元。

(二) 本公司發生訴訟與非訴訟事件如下：

1. 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間起訴主張本公司依法進行之假扣押程序使其受損害而求償 65,317 仟元，捷揚公司敗訴後已再上訴至最高法院，但求償金額已縮減為 17,000 仟元。至於本公司對捷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文件相機結構」專利提起之 N01 舉發案，經行政爭訟後由智慧財產局重新審理，智慧局仍再度做成「舉發成立」之審定。
2. 本公司之「影音信號傳接處理裝置」發明專利遭提起專利舉發已達九件，經智慧局審定均為「舉發不成立」。其中已有五件已確定「舉發不成立」審定終結；N06 案則再次發回智慧財產法

院進行第三次更審；N08 案於智慧財產法院初審中；N09 案本公司雖敗訴但業已上訴至最高行政法院。

3. 有關本公司起訴請求供應商優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約應負產品瑕疵擔保責任等而請求 16,885 仟元，案經板橋地方法院與台灣高等法院審理判決為優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全額賠償，惟優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再上訴至最高法院審理中。
4. 力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九月間起訴主張本公司以專利侵權為由對其合法執行之假扣押程序使其受有損害而求償 100,000 仟元，案經智慧財產法院審理判決力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敗訴後，其不服已提出上訴但求償金額縮減為 10,000 仟元。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歐 元	\$ 3,870 38.23 (歐元：新台幣)	\$147,935
美 元	4,934 29.83 (美元：新台幣)	<u>147,150</u>
		<u>\$295,08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820 29.83 (美元：新台幣)	\$ 84,082
美 元	142 6.2689 (美元：人民幣)	4,223
歐 元	77 38.23 (歐元：新台幣)	<u>2,959</u>
		<u>\$ 91,264</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 幣 匯 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061 29.04 (美元：新台幣)	\$146,975
歐 元	3,865 38.49 (歐元：新台幣)	148,748
日 圓	5,488 0.3364 (日圓：新台幣)	<u>1,846</u>
		<u>\$297,56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515		29.04 (美元：新台幣)		\$ 73,036
美元	123		6.2855 (美元：人民幣)		3,581
歐元	99		38.49 (歐元：新台幣)		<u>3,807</u>
					<u>\$ 80,424</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519		29.51 (美元：新台幣)		\$221,877
歐元	6,733		39.41 (歐元：新台幣)		<u>265,333</u>
					<u>\$487,210</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793		29.51 (美元：新台幣)		\$141,433
歐元	77		39.41 (歐元：新台幣)		<u>3,047</u>
					<u>\$144,480</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374		30.28 (美元：新台幣)		\$223,247
歐元	7,257		39.18 (歐元：新台幣)		<u>284,334</u>
					<u>\$507,581</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228		30.28 (美元：新台幣)		\$160,109
美元	15		6.2981 (美元：人民幣)		458
歐元	293		39.18 (歐元：新台幣)		11,477
日圓	2,649		0.39 (日圓：新台幣)		<u>1,035</u>
					<u>\$173,079</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部門，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二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6,206	(\$ 36,206)	\$ -	7.(1)
其他流動資產	9,190	30	9,220	7.(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78,166	(5,018)	973,148	7.(6)
固定資產—淨額	530,986	72,448	603,434	7.(4)(5)
出租資產	225,996	(225,996)	-	7.(4)
閒置資產	72,478	(72,478)	-	7.(4)
投資性不動產	-	225,996	225,996	7.(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8,779	38,576	97,355	7.(1)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負 債</u>				
應付費用	\$ 194,417	\$ 10,244	\$ 204,661	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2,370	2,370	7.(1)
<u>權 益</u>				
資本公積	688,936	(69,997)	618,939	6.、7.(3)(7)
未分配盈餘	941,477	45,615	987,092	6.、7.(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9,120)	9,120	-	6.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 34,852	(\$ 34,852)	\$ -	7.(1)
其他流動資產	13,160	364	13,524	7.(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978,584	(4,301)	974,283	7.(6)
固定資產—淨額	518,190	38,375	556,565	7.(4)(5)
出租資產	258,079	(258,079)	-	7.(4)
閒置資產	38,739	(38,739)	-	7.(4)
投資性不動產	-	258,079	258,079	7.(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59,479	36,109	95,588	7.(1)
<u>負 債</u>				
應付費用	169,962	12,123	182,085	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1,257	1,257	7.(1)
<u>權 益</u>				
資本公積	678,521	(69,691)	608,830	6.、7.(3)(7)
未分配盈餘	908,598	44,147	952,745	6.、7.(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441)	9,120	(2,321)	6.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 38,112	(\$ 38,112)	\$ -		7.(1)
其他流動資產	13,144	816	13,960		7.(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934,649	(4,930)	929,719		7.(6)
固定資產—淨額	487,336	(816)	486,520		7.(4)(5)
出租資產	293,129	(293,129)	-		7.(4)
投資性不動產	-	293,129	293,129		7.(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30,505	39,117	69,622		7.(1)
<u>負 債</u>					
應付費用	88,140	10,515	98,655		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1,005	1,005		7.(1)
<u>權 益</u>					
資本公積	678,867	(68,773)	610,094		6.、7.(3)(7)
未分配盈餘	443,787	44,208	487,995		6.、7.(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89)	9,120	(4,269)		6.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營業收入	\$ 393,597	\$ -	\$ 393,597		
營業成本	240,744	418	241,162		
營業費用	149,062	1,767	150,829		6.、7.(2)(7)
其他收益及費損	4,021	717	4,738		7.(6)
所得稅費用	1,421	-	1,421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2,321)	(2,321)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收入	\$ 1,309,004	\$ -	\$ 1,309,004	
營業成本	735,547	-	735,547	
營業費用	594,126	1,495	595,621	6.、7.(2)(7)
其他收益及費損	49,494	88	49,582	7.(6)
所得稅費用	27,156	-	27,156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664	1,66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換算差額 之份額	-	(5,933)	(5,933)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8,112 仟元、34,852 仟元及 36,206 仟元；另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互抵而將原列於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減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005 仟元、1,257 仟元及 2,370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10,515 仟元、12,123 仟元及 10,244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薪資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271 仟元及 1,879 仟元。

(3)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均調整減少 74,900 仟元。

(4)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重分類

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投資性不動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93,129 仟元、減少出租資產 293,129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739 仟元、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58,079 仟元、減少出租資產 258,079 仟元、減少閒置資產 38,739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478 仟元、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25,996 仟元、減少出租資產 225,996 仟元、減少閒置資產 72,478 仟元。

(5)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816 仟元、364 仟元及 30 仟元。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亦配合合併公司評估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重大差異評估，經評估發現之重大差異項目主要係員工福利之調整。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分別減少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30 仟元、4,301 仟元及 5,018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

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權益法投資收益分別增加 88 仟元及 717 仟元。

(7) 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非屬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追溯調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分別調整增加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6,127 仟元、5,209 仟元及 4,903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薪資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1,224 仟元及 306 仟元。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投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3,345 仟元及 4,040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 EUROPE B.V.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0,020 (EUR 500)	\$ 20,020	\$ -	-	1	\$ 23,412	不適用	\$ -	-	\$ -	\$ 190,023	\$ 1,520,185
0	本公司	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00	3,000	2,500	1.85	2	-	充實營運及財務活動	-	-	-	190,023	1,520,185

註一：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3,800,463×5%=\$190,023)。

註二：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3,800,463×40%=\$1,520,185)。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代表有業務往來者。
- 2.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單位 / 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 股權淨值 (註 2)	
本公司	股票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503	\$ 490,013	19.08	\$ 446,845	
	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8,360	443,195	100.00	443,195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美國)	子公司	"	3,000	49,650	100.00	49,650	
	AVERMEDIA TECHNOLOGIES EUROPE B.V.	子公司	"	(註 1)	32,619	100.00	32,619	
	圓剛多媒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註 1)	8,639	100.00	8,639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日本)	子公司	"	1	3,001	100.00	3,001	
	iWatt,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	-	0.03	(註 3)	(註 4)
	Commverge Solutions, Limited	—	"	48	-	0.07	(註 3)	(註 4)
	禧達康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385	-	3.62	(註 3)	已提列減損損失 931 仟元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2	25,933	-	25,933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254	44,036	-	44,036	
	安泰 ING 貨幣市場基金	—	"	2,847	45,177	-	45,177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3,409	50,248	-	50,248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3,201	50,213	-	50,213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1,421	20,001	-	20,001		
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713	445,421	17.23	403,609		

註 1：該公司執照係表彰其投資金額，並無股數之記載。

註 2：若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其市價係指股權淨值。

註 3：截至報告書出具日，尚無法取得該公司之股權淨值資料。

註 4：PTI Venture Limited 於一〇一年清算完結，依各股東持股比例分配其所持有之 iWatt, Inc. 及 Commverge Solutions, Limited 股權。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美國)	1	銷貨收入	\$ 23,839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8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日本)	1	應收帳款	24,585	出貨 90 天	1
				廣告費	2,755	—	1
		AVERMEDIA TECHNOLOGIES EUROPE B.V.	1	應收帳款	168	出貨 90 天	-
				應付費用	672	—	-
				銷貨收入	23,41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8
		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372	出貨 120 天	-
				租金收入	15	月結 30 天	-
		圓剛多媒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2	—	-
				其他應收款	2,505	—	-
銷貨收入	8,962			依當地市場行情訂定，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3		
		應收帳款	4,984	出貨 90 天	-		
		勞務支出	3,869	—	1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本公司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監控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製造及研發	\$ 204,811	\$ 204,811	18,503	19.08	\$ 490,013	\$ 1,540	\$ 339	
	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351,246	351,246	38,360	100.00	443,195	213	213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美國)	美國	電腦週邊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94,035	94,035	3,000	100.00	49,650	(25)	(25)	
	AVERMEDIA TECHNOLOGIES EUROPE B.V.	荷蘭	電腦週邊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222,842	222,842	(註)	100.00	32,619	(6,000)	(6,000)	
	圓剛多媒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大陸	計算機系統集成、無線視頻電子產品等之設計、製作及銷售	40,323	40,323	(註)	100.00	8,639	(361)	(361)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日本)	日本	電腦系統設備相關產品之銷售	3,579	3,579	1	100.00	3,001	563	563	
圓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監控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製造及研發	299,246	299,246	16,713	17.23	445,421	1,540	不適用	

註：其公司執照上僅表彰其投資金額，並無股數之記載。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圓剛多媒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系統集成、無線視頻電子產品等之設計、製作及銷售	\$ 40,323 (USD1,200 仟元)	(4)	\$ 40,323 (USD1,200 仟元)	\$ -	\$ -	\$ 40,323 (USD1,200 仟元)	100%	(\$ 361)	\$ 8,639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
\$40,323 (USD1,200 仟元)	\$40,323 (USD1,200 仟元)	\$2,280,277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 其他方式。

註 2：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之百分之六十。